

你以为听班主任的“话”，其实是骗子的“计”

班级群里冒充老师收费 黄岛民警行程6000余公里抓获10名嫌疑人

本报9月13日讯 记者从青岛黄岛警方了解到，经过20多天连续侦查，办案民警行程超过6000公里，在广西多地抓获了10名在班级群里冒充班主任诈骗的犯罪嫌疑人。

今年8月16日，黄岛警方接到一所中学的班主任徐老师报案，有人在班级微信群里盗用他的头像和名字，通知家长以发红包的方式交资料费，每名学生的费用为198.5元。骗子还宣称，前20名交费的，孩子可以得到一张品德卡。部分家长信以为真，按照要求发红包到群里。混进班级微信群的骗子不止一人，学生家长在群里发了红包后，他们立即抢收红包。

徐老师发现后，立即在群里提醒学生家长不要再发红包，家长们也赶紧互相提醒。不过，还是有18名家长发的红包被骗子抢走，损失金额共计3573元。与此同时，青岛西海岸新区其他学校也发现了此类骗局。

冒充班主任诈骗的案件发生后，黄岛警方高度重视，刑侦大队牵头成



涉案的犯罪嫌疑人被抓获。

立专案组，迅速开展工作，安排精干力量围绕微信群、红包等进行资金流、网络流全链条分析研判，发现犯罪嫌疑人分散在广西多地。

9月1日，黄岛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大村派出所、琅琊派出所的6名民警赶赴广西调查。他们在防城港市、南宁市、北海

市、钦州市等多个城市之间来回奔波，行程达6000多公里。9月6日，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专案组民警组织收网抓捕，一举抓获叶某华、蔡某等10名嫌疑人。

经查，叶某华等人承认先后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多所学校的家长微信群里冒充班主任老师行骗的事实。目

前，其中5人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两人被给予行政拘留处罚，另外3人被移交当地公安机关处理。办案民警坚持追赃与破案并重，加大追缴力度，共追缴资金两万多元，为受骗群众挽回损失。

警方提醒，针对冒充班主任老师的骗局，家长和老师都要注意防范。此类骗局在新学期开学前后出现的比较多，骗子获取了班级群的二维码，扫码进群后，将名字和头像都修改成班主任老师，并在群里发出交资料费的通知行骗。

警方建议，班主任老师要注意对群成员身份进行核查，开启入群验证功能，避免陌生人随意入群。如果班级微信群里发布收费信息，学生家长应通过其他途径进行核实，不要盲目交费。特别要注意的是，无论是老师，还是家长和学生，都不要把微信群名片分享到其他的微信群。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首席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齐林新)

你以为遇到的是“爱情”，其实是骗子的“陷阱”

胶州警方破获一起网恋交友诈骗案，33名嫌疑人已落网

本报9月13日讯 9月13日，记者从公安机关了解到，胶州警方精准研判雷霆出击，打掉一个“网恋交友”诈骗团伙，目前已有33人落网。

8月7日凌晨，胶州市公安局阜安派出所民警巡逻至兰州路一小区附近时，发现远处有两名男子看见巡逻警车后掉头就走，刻意躲避，巡逻队员上前盘查，发现薛某和周某每人都携带了至少三部手机。当被问及手机的用途与夜晚外出的原因时，两人却支支吾吾说不出来。

民警将两人带回派出所询问，经查，两人的手机中下载了各种交友软件，每个软件都登录着不同身份的账号，经过民警进一步调查，一个利用社交软件诈骗钱财再将受害人骗进团伙的诈骗案浮出水面。

1月，家住聊城市的薛某通过一款社交软件认识了人在胶州的女孩李某。李某经常对薛某撒娇卖萌，薛某很快就沦陷在李某的温柔乡里，与李某确定了恋爱关系。薛某时不时地帮李某支付一些购买零食的费用，给予节日红包等，李某也会寄给薛某一些刮胡刀等小礼品，当李某提出奔现时，薛某立即

前往胶州。

2月8日，薛某和李某见面。次日李某以住宾馆太贵为由，将薛某带到了自己的住处，薛某到了李某住处时才发现，这里还有另外三名男子。三人中的宋某自称是“红酒公司”的一名管理员，并将公司利用冒充异性诈骗受害者钱财的手法告诉了薛某，邀请薛某加入团伙。

在利益驱使下，薛某选择了留下来与其他人一起进行诈骗。在简单学习了如何撒娇以及恋爱的一些话语后，薛某在网上以李某的名字继续诈骗，当受害人要求视频或者发送语音时，团伙中的女性犯罪嫌疑人便接过手机与受害人视频或者发送语音。诈骗所得全部交给宋某，宋某再发放提成。5个月内，薛某冒充美女相继诈骗6人，利用买零食、买礼物、要红包等借口，诈骗所得2000多元。

由于涉及人员众多，胶州市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调查。根据线索，专案组在阜安街道一出租屋内将宋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在对犯罪嫌疑人进行审讯后，专案组民警发现这一诈骗团伙是上级诈骗团伙的一个分组，仍有众多类似的团伙



抓捕民警将犯罪嫌疑人控制。

在实施诈骗。专案组经过深挖，于8月10日开展集中收网，组织50多名警力赶赴即墨、黄岛、胶州等地展开抓捕。截至目前，共抓获嫌疑人33名，查获60多部手机。

经查，这些团伙全部用“红酒公司”伪装自己，通过“网恋”诈骗受害者钱财后，以奔现的方式一步步将其拉拢进诈骗团伙，再以加入公司需先购买红酒为

借口让受害者支付6000元“入伙费”购买三瓶红酒，团伙成员每拉拢一个人便可拿到720元的提成，后加以培训便可继续发展自己的下线，每个诈骗团伙都有一名负责人负责食宿费用及提成分配，层级鲜明、分工明确。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首席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刘洋 魏玮)

晚报评

治理校外培训要内外双管齐下

“救救孩子!”这是鲁迅先生在《狂人日记》中发出的呐喊。百年之后，存在于教育的一个可怕现实让人们再次发出这样的呐喊。

在电脑上输入“学业负担”“作业”“自杀”等关键词，搜出的一条条报道让人泪流：《西安9岁女孩因无法按时完成作业，跳楼自杀身亡》《11岁男孩开学当天跳楼自杀，疑似因课业负担过重》《13岁女孩因学业压力大欲跳河轻生》……

中国疾控中心的研究报告指出，2010年到2021年间，中国5至14岁儿童自杀死亡率平均每年上升近10%，因学业竞争激烈，儿童和青少年面临严重的精神障碍和自杀风险。21世纪教育研究院《我国中小学生学习压力的现状分析》的报告认为，学业压力是中小学生学习自杀的首要原因。

小小书包本应装满学习成长的快乐，却成为压垮学生心灵的大山。孩子是民族的希望，国家的未来，这样的悲剧岂能任其继续上演。

2021年7月，《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印发，一场前所未有的“双减”之战迅即在全国打响。中国网日前报道，“双减”两年后，学科类培训收费平均下降4成以上；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书面作业的比例提高到90%以上；校外培训机构超10万家列入“白名单”；学生、家长、教师、校长对“双减”满意度均超八成……

但“双减”绝非一朝一夕之功，校外治理成果需要进一步巩固。学科类培训转入地下隐形变异愈发突出，线上违规变种培训技术手段花样翻新，非学科类培训监管还不到位，不稳定因素依然

较多。教育部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要久久为功持续推进。

《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近日正式颁布。《办法》作为我国校外培训行政执法方面第一个专门性法规，将有力改变目前在查处校外培训违法行为时面临的执法依据不充分、执法边界不清晰等问题。如学科类校外培训隐形变异培训行为是当前校外培训执法的重点和难点，原先存在立法空白。现在《办法》明确列举“转线上”“转线下”“换马甲”等三种隐形变异情形，第十八条明确了“变相开展学科类校外培训”的形式有：通过即时通讯、网络会议、直播平台等方式有偿开展校外培训的；利用居民楼、酒店、咖啡厅等场所组织开展“一对一”“一对多”等校外培训的；以咨询、文化传播、素质拓展、竞赛、思维训

练、家政服务、家庭教育指导、住家教师、众筹私教、游学、研学、冬夏令营、托管等名义有偿开展校外培训的。对于违法情形及惩罚条款的细化明确，有利于依法精准打击学科类隐形变异校外培训行为，最大限度巩固和深化“双减”工作成果。

治理校外培训，需要校内校外并举，双管齐下。校外培训的生源来自校内，部分师资也来自校内。《办法》规定中小学在职教师参与学科类校外培训将从重处罚。因此，要在学校内加大《办法》的宣传力度，让每个老师每个学生都熟知法规，知道哪些是违法行为，违法会面临什么严重后果。要畅通违法行为的举报渠道，重奖举报者。学生和教师不想参加不敢参加，才是对校外违法培训的釜底抽薪。

法钧